

中共许昌市建安区委城乡规划委员会 2024 年 第一次会议项目控规的公示内容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特此公告，公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7 日--2024 年 4 月 8 日，如有意见或建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我局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咨询电话：0374-5115109

经办科室：规划委员会秘书股

经办人：赵飞

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禹亳铁路以东、永诺路以北局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

该地块用地面积：12719 平方米（地界线为界），其中 A-1 地块用地面积：2043 平方米（地界线为界），A-2 地块用地面积：3291 平方米（地界线为界），A-3 地块用地面积：7385 平方米（地界线为界）；用地性质：工业；行业分类：木制品制造业；建筑层数：低层、多层；建筑限高：>8 米；建筑密度：>40%；容积率：>1.0；绿地率：<20%；投资强度： \geq 520 万元/公顷；机动车停车位：>0.1 车位/100 平方米建筑面积



位置示意图		1:1000		济宁市进安镇御步社区 永泰路西侧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						
技术	指标	用地性质	行业分类	用地面积 (M ²)	建筑层数	建筑密度 (M ²)	容积率	投资强度 (元/亩)	机动车停车位	
A-1	工业	工业	2903 制造业	2903 制造业	2-3	≤50	≤1.0	≥1000	≥1000	
A-2	工业	工业	2901 制造业	2901 制造业	2-3	≤50	≤1.0	≥1000	≥1000	
A-3	工业	工业	2905 制造业	2905 制造业	2-3	≤50	≤1.0	≥1000	≥1000	
合计				10719						
依据		《国土空间规划、专项、详细规划用地兼容表》 《济宁市城乡规划条例》(2019年) 《济宁市城乡规划条例》(2019年)								
规划		1. 建设控制线内所有建筑(含构筑物、构筑物、构筑物及构筑物、构筑物)均应符合《济宁市城乡规划条例》(2019年)的要求。 2. 建筑后退用地红线距离应符合《济宁市城乡规划条例》(2019年)的要求。								
说明		1. 建筑后退用地红线距离应符合《济宁市城乡规划条例》(2019年)的要求。 2. 建筑后退用地红线距离应符合《济宁市城乡规划条例》(2019年)的要求。								
备注		1. 本规划用地兼容表仅供参考。 2. 本规划用地兼容表仅供参考。								
图例		用地界线 村庄界线 出入口位置 建筑退让 道路退让								